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泉阳泉

公告编号：临 2026—048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和电子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程宇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一致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6-049 号《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一致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6-050 号《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调整 2026 年度生产经营、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关于调整 2026 年度生产经营、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一致同意的意见。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对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6 年度生产经营、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的议案》中自有资金投资计划进行部分调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对最高总额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保本型结构性存款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授权期限自 2026 年 8 月 3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0 日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6-051 号《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规定，修订 27 项内控制度，删除其中“监事”字样（保留对控股子公司派驻监事事项），将涉及公司本级的“监事会”字样修订为“审计委员会”；废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按新《公司法》《公司章程》将全部内部控制制度中涉及“股东大会”字样全部替换为“股东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规则》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有企业参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取消总经理股权投资审批权限，将股权投资审批权限全部收归至董事会，并做相应优化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的相关制度规定，全面性修订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名称改为《股权投资管理办法》；取消总经理股权投资的审批权限，将股权投资审批权限全部收归至董事会；新增省国资委监管企业负面清单等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关于修订《投资项目管理辦法》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资监管的《投资管理办法》《基本建设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实施细则》《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投资项目管理辦法》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关于投资设立吉林泉阳泉食品有限公司自我总结评价的议案

根据国资监管单位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启动了对吉林泉阳泉食品有限公司的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并形成了自我总结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上级《出资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和《出资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制度相关要求，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

核与薪酬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关于修改自有资金理财授权中“国债逆回购”名称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将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流动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的议案》中授权购买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名称同步变更为“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除本次名称修订外，授权的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关于修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上级《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清单（2026 年修订）》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更新修订公司本级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吉林泉阳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